

督办通报

第二十八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9月23日

市政府 2016 年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 进展情况通报（六）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市政府 2016 年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办理工作的通知》（安政办发〔2016〕9 号）“按月督查、分口通报、半年小结、年终考核”要求，市政府督查室对市政府 2016 年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现将截至 8 月底城建口、商务口公开承诺事项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市住建局

1. 全面启动东坝二期、西坝、长春、黄沟、西南 5 个片区棚户区改造，推进张岭及中渡路片区棚改；全年完成棚户区改造 15000 户，建设公（廉）租房 1500 套，完成租赁户补贴 2800 套。东坝二期棚户区改造完成方案编制，落实开行贷款 9 亿元；

西坝片区棚户区改造签订拆迁协议 134 户，占拆迁任务的 9.1%；长春片区棚户区改造启动长春路、长岭南路二期、董家沟路二期初步设计，完成 PPP 项目竞争性磋商；黄沟片区棚户区改造落实开行贷款 4 亿元，印发了改造方案，制定了征收方案；西南片区棚户区改造争取到开行贷款 2400 万元，正进行安置点征地；张岭片区棚户区改造已争取专项基金 1.3 亿元，改造计划上报省住建厅审批，已启动征地拆迁；中渡路片区棚户区改造修建性详细规划已报市规委会审定。已完成棚户区改造 12506 户，开工建设公（廉）租房 412 套，发放租赁补贴 2376 户。

2. 解决商品房“去库存”问题。完成棚户区改造居民购房信息系统搭建，正录入待售房信息；销售商品房 84.6 万平方米，占现有库存量的 45.2%。

3. 抓紧开展长春路项目建设前期工作，长春路连接线（红星路二期）一季度开工建设，长春路及长春路地下管廊工程三季度全面开工建设。长春路及地下管廊已编制初步设计方案。红星路二期正进行监理单位招投标，未在承诺时限开工建设。

4. 开工建设长岭南路二期、瀛湖路改造、黄沟东路一期，龙舟节前黄沟西路建成通车。长岭南路二期完成初步设计。瀛湖路改造正进行招投标，启动了征地拆迁。黄沟东路一期因征迁问题停工，仍无进展。黄沟西路箱涵、道路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90%、45%。

5. 龙舟节前东坝泵站及污水管网完工，年底前东坝内环路建成通车。东坝泵站完成蓄水池土方开挖，污水管网完成土地清表。

东坝内环路完成 1.2 公里路基左半幅清表，修建雨水箱涵 33 米。

6. 龙舟节前完成 316 国道城市过境段综合整治工程（一标段）及沿街机械市场取缔。316 国道改造（一标段）路面工程基本完工，新路口转盘、强弱电入地、人行道铺装、路灯安装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30%、60%、80%、90%。沿街机械市场已搬迁取缔。

7. 9 月底前城东大桥建成通车。三季度开工建设高井路二期与南环东路十字立交。城东大桥引桥主体建成，正进行人行道铺装及附属工程施工；主桥主体合拢，完成上部箱梁挂篮悬浇；完成工程量的 79%。高井路二期与南环东路十字立交完成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房屋及“两违”调查摸底。

8. 龙舟节前完成金州路一期改造，年底前完成兴安路改造工程。金州路一期已完工。兴安路改造已发布施工、监理招标投标公告。

9. 7 月底前民兵训练基地建成投用。正进行综合楼试桩，未按承诺时限建成投用。

10. 龙舟节前开工建设滨江大道三期东段工程。已开工建设，正进行护脚挡墙施工。

11. 启动南环快速干道综合整治工程，年底前完成电力管沟、天然气、辅道、市场建设及绿化景观提升。已编制项目建议书、实施方案，设计方案通过评审。

12. 启动汉调二黄文化园二期工程建设，年底前完成江滩公园三期工程量的 60%，建成西郊公园。汉调二黄文化园二期纳入黄沟片区棚户区改造，完成规划设计方案优化、安建集团用地回

收及地面房屋拆迁补偿，修改后的规划方案及建设实施方案已报市政府审定。江滩公园三期正与水利部门衔接设计方案。西郊公园一标段完成工程量的 30%，二标段完成公园入口施工放线。

13. 9 月底前完成一期 25 个公共自行车站台及附属设施建设，投放公共自行车 500 辆。已完成。

14. 完成市行政中心周边绿化提升改造及节点增绿，在人员密集路口建设 2 处交通组织，建设公交港湾 5 处，新增停车泊位 500 个，新建公厕 5 座。改造提升教场社区 5 条背街小巷。卫校十字、市骨科医院绿化工程完工。2 处交通组织尚在选址。新建金州南路公交港湾 1 个、316 国道公交港湾 3 个。香溪洞公厕、江滩公园 1 号公厕建成投用，中心医院公厕、江滩公园 2 号公厕建成，董家沟路公厕已开工。在奠安塔附近建成停车泊位 40 个，滨江大道三期停车位建设完成基础施工。双堤东一巷已竣工，富民一巷、富民二巷正商谈施工合同，藏一角博物馆周边道路正进行排水主管道铺设，东巷子支巷、白庙巷支巷、教场南路东巷、教场南路西巷支巷正审查施工图纸。

15. 加快气化工程建设，建成中压管网 20 公里，新建加气站 1 座，入户 8 万户，发展用气大户 100 家。新建中压管网 19.14 公里，完成年度任务的 95.7%；关庙、五里加气站仍在选址；新入户 9118 户，累计入户 80394 户；新发展用气大户 17 家，完成年度任务的 17%。

16. 完成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汉滨区关庙镇唐尚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争取基础设施建设、产业扶持资金

87.5 万元，到位 10 万元；自筹帮扶资金 5.2 万元。

二、市扶贫开发局

1. 完成 200 个贫困村、12.2 万贫困人口的稳定脱贫。脱贫村、脱贫人口为年底统计数据，暂未统计。

2. 规划建设避灾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 230 个，搬迁安置群众 2.7 万户 10.2 万人，争取中省投资 20 亿元以上。已开工建设安置社区 452 个、房屋 46910 套；目前主体完工 20648 套，其中达到入住条件 11283 套；争取中省投资 48.8 亿元。

3. 完成洪灾威胁户、地质灾害威胁户搬迁安置；推进社区规范化管理，抓好“一区一策、一户一法”增收致富试点扩面提升，抓好旧宅腾退和“两证”办理。开工建设“两灾户”安置房 15613 套；印发了《加强避灾扶贫搬迁安置小区管理的通知》，100 人以上的安置社区的社区化管理工作已全面开展；10 个“一区一策、一户一法”增收致富试点全面推进；腾退旧宅 3000 亩；不动产登记改革后，变“两证”为《不动产权证书》，目前已受理 2178 件，办结 1513 件，在办 665 件。

4. 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 3 万亩；扶持产业化经营项目 17 个。完成土地治理项目 2.5 万亩，4 个县完成自查验收；17 个产业化项目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的 85%。

5. 创建政策性金融扶贫实验示范区；深化五县区金融扶贫试点，全市投放金融扶贫贷款 5 亿元。政策性金融扶贫实验示范区建设方案已印发；完成扶贫开发投资公司注册登记，到位资本金 1.5 亿元。全市新投放金融扶贫贷款 7.24 亿元。

6. 实现农村贫困家庭中、高职学生和本科大学生资助全覆盖，实施农村贫困家庭存量劳动力转移就业创业培训 5000 人。

农村贫困家庭中、高职学生资助已与市教育局进行数据对接，农村贫困大学本科学子生资助工作正在落实，具体数据正在统计。完成农村贫困存量劳动力培训 3000 人。

7. 对当年计划脱贫的贫困村、贫困户落实部门（单位）和党员干部结对帮扶全覆盖，确保计划脱贫的贫困村、贫困户获得至少一项政策扶持；强化 112 个市直、中省驻安单位驻村帮扶 106 个贫困村。完成社会扶贫投入 1 亿元以上。今年计划脱贫的 200 个贫困村部门帮扶、贫困户结对帮扶已全覆盖。市直部门贫困村帮扶计划已经确定，驻村干部已驻村开展工作。完成社会扶贫投入 7190 万元。

8. 完成市到县区、镇办三级精准脱贫（避灾扶贫搬迁）信息系统建设。软件系统正式上线，正录入数据。

9. 建成移民搬迁博物馆。正组织专家按照市政府审定意见对建设方案进行修改完善。

三、市旅游局

1. 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1 家，抓好南宫山 5A 级景区创建。对天书峡景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进行了实地检查，完善了景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设施，广场售货亭商铺已开业，正建设导视系统；修改完善了《南宫山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提升方案》，制定了《南宫山 5A 级景区创建景观质量报告书》和 10 分钟景观质量送审视频短片，金顶大殿正进行内部装修。

2. **在瀛湖、南宫山景区开展“五个一”活动。**瀛湖生态管委会专题片进入拍摄阶段，主题歌正征集意见，一台戏正研讨谋划设计内容。岚皋县完成解说词和宣传册制作，同时不定期在南宫山景区演出巴山部落文艺节目。

3. **建立安康“两微一端”旅游综合资讯信息服务平台，组织开展大型旅游宣传推介活动4次以上，与国内知名旅游网站开展旅游电商深度合作。**安康“两微一端”旅游综合资讯信息服务平台已开通；在西安市开展了“2016安康春来早旅游推广”、在重庆市区开展了安康市旅游专场推介、在2016年中国西安丝绸之路旅游博览会期间举办了“2016安康金秋推介会”等推介活动6次；协助顺风旅行社设立了驴妈妈商务中心，驴妈妈与安康旅行社签订了线上销售协议，与腾讯网举办了旅游达人踩线活动。

4. **创建三星级旅游饭店3家以上。**石泉柳苑大酒店、镇坪大酒店已被正式认定为三星级旅游酒店，市星评委正对紫阳汉安酒店进行星级初评。

5. **开展富硒旅游特色商品进景区活动。**飞渡峡、燕翔洞、瀛湖、双龙、南宫山等景区完成富硒商品购物区提档升级，石泉明清古街、子午银滩、平利天书峡、龙头村等景区完成富硒旅游商品展示区设置；市旅游局设计制作了安康旅游折扇、安康旅游书法练习水摹贴等系列旅游纪念品，促成镇坪县津元春、石泉县德昌富硒食品等7家企业与飞渡峡、燕翔洞等9家景区达成共享销售合同。

6. **策划安康美食旅游线路，制作安康美食旅游地图，规划和指导各县区抓好旅游美食街区建设。**制作了《安康美食地图》和《米西安康美食旅行手绘地图》，成立了中国陕菜-陕南饮食文化论坛暨安康市烹饪餐饮行业协会。指导石泉县、岚皋县制定了旅游美食街建设提升方案；目前石泉县明清古街美食街区完成绿化和饮食文化展示区提升，正设立街景及雕塑，岚皋县河街特色美食街规范了门头牌匾、标识体系，正制作美食菜谱。

7. **认真抓好 87 个国家、10 个市级乡村旅游扶贫示范村建设，完成乡村旅游扶贫培训 5000 人次。**岚皋县四季镇天坪村旅游扶贫公益规划获评全国旅游扶贫公益规划示范成果项目、南官山景区获评全国“景区带村”旅游扶贫示范项目、王三翠获评全国“能人带户”旅游扶贫示范项目、宁陕县漫沟天成渔业专业合作社获评全国“合作社+农户”旅游扶贫示范项目，目前 10 个市级乡村旅游扶贫示范村中 7 个完成了旅游扶贫规划；87 个国家乡村旅游扶贫重点村旅游道路、停车场、游客服务中心、供水等旅游基础设施累计投入捆绑项目资金 9.38 亿元。已培训乡村旅游从业人员 4209 人，占全年培训任务的 84.18%。

8. **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白河县构朮镇东坡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开展了扶贫结对帮扶，制定了“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建立了精准扶贫建档立卡，村两委活动中心正进行主体施工，申报的 40 万元乡村旅游发展资金已拨付到位，正进行旅游厕所规划选址。

四、市城管局（市创建办）

1. 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开展了中心城市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工作大检查，举办了中心城市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知识讲座、“提高健康素养、共享美好生活”宣传义诊咨询活动和健康与疾病管理、碎片式运动专题讲座，参加了全国爱卫工作与卫生城市创建培训会。

2.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年底前通过国家林业局评估验收。印发了《安康市“森林城市森林惠民”主题宣传活动方案》，整理了我市创森特色标语，修改完善了全市创森五大体系资料汇编，开展了全市创森档案资料大检查，对部门档案资料漏项不达标单位下发了整改通知书，继续配合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创森统计数据收集和方案确定。

3. 6 月底前建立安康中心城市管理运行体制机制。《关于建立安康中心城市管理运行机制的通知》已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印发实施。

4. 年底前建成市级数字化城管一级平台。已就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建设场地、资金、工作机构等相关问题向市政府上报了《关于建设市级数字化城管一级平台建设的请示》。

5. 年底前完成中心城区“三横两纵”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区试点建设任务。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安康中心城市“三横两纵”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创建工作的通知》，市、区财政局完成机关内部绿化提升，市中心医院骨科医院完成临街门面房拆除及临街绿化施工，市住建局完成巴山中路停车场、5 个公交港湾、安康宾馆街头绿地建设，汉滨区人大办、财政局完成临街楼立面粉刷和

门头牌匾改造。

6. 3月底前下达中心城市环卫、市政等创建项目计划，持续开展“六小行业”整治、公共卫生提升、环境综合整治和城市“里子”工程建设，把项目建设和提升整治任务分别落实到责任单位和部门。《2016年安康中心城市双创建设项目任务的通知》、《2016年中心城市双创民生建设项目奖补资金计划》分别于2016年6月27日和7月4日印发实施，形成的《2016年安康中心城市停车场建设实施方案》和《关于查处道沿上违法停车行为的通告》已报市政府研究审定。联合市食药监局开展了中心城区夜市环境卫生大整治，取缔无证经营18户、规范夜市摊点43户。

7. **开展摩托车、电动车、三轮车、农用车乱停乱放专项整治。**印发了《安康中心城市“门前四包”工作实施方案》，召开了中心城区“门前四包”工作会议，在金州南路成立了金州路片区专项整治办公室，联合市住建局在原少年宫拆迁区域施划摩托车电动车临时停车位1200余个，在金州南路投放球形隔离墩500余个，拖移机动车8辆，暂扣乱摆乱放广告牌匾和条幅布幔30余个，收缴擅自发放广告传单6000余份，行政处罚6人，锁定处罚人行道违法停车机动车12辆。

8. **督促指导旬阳、紫阳、岚皋和镇坪四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石泉、汉阴、平利三县完成创建国家园林县城。**石泉、汉阴、平利3县完成国家园林县城创建任务，旬阳、岚皋、紫阳、镇坪4县通过国家卫生县城省级暗访，联合市爱卫办对4县在省级暗访中提出的整改问题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复查。

9. 完成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石泉县饶峰镇庙坝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制定了《2016 年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方案》，向贫困户发放优质黑鸡苗 5000 只、鸡饲料 3 吨，争取到公路硬化资金 75 万元，争取将饶峰至庙坝村安全防护设施建设项目列入市交通局 2016 年建设规划，落实农村饮水工程改造资金 5 万元、村文化室建设资金 15 万元。

五、市国土局

1. 全面完成 1 万亩补充耕地任务，实现占补平衡。制定下发了《关于认真做好 2016 年补充耕地工作的通知》，验收补充耕地项目 20 个，新增耕地 3875 亩，完成承诺任务的 39%。

2. 抓好“三区两园”和“飞地经济”园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制定土地供给和管理办法，实行土地供应与投资强度、解决就业和税收等挂钩。加强闲置土地处置，配合推进立体标准化厂房建设。年度单位 GDP 建设用地下降率 4.6%以上。制定的《安康市建设用地供给和管理办法》正征求相关部门意见。按照节约集约用地有关规定，依法依规进行标准化厂房建设用地审批，3 宗 43.69 公顷闲置土地处置完毕，处置完成率 100%。2015 年度单位 GDP 建设用地下降率 7%。

3. 加快避灾扶贫搬迁安置社区建设用地报批，全面完成 2016 年避灾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护坡挡墙项目建设任务，抓好旧宅腾退和“两证”办理。已申请上报避灾扶贫移民搬迁用地 15 个批次 1861 亩。《关于 2016 年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点护坡挡墙建设项目核查情况的报告》已报省国土厅待批复。印发了《关于

加快推进避灾移民搬迁宅基地腾退和土地房屋登记发证工作的指导意见》。

4. 加大贫困村土地治理力度，全市完成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6万亩。2016年我市6.26万亩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已评审入库，建设资金尚未下达。

5. 完成中省安排的4个特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和应急治理项目。白河县高级中学崩塌治理项目主体完工，岚皋县民主集镇滑坡治理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90%，江北小学滑坡治理项目竣工，平利县老县镇滑坡治理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85%。

6. 完成不动产登记职责和机构整合，市县两级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全面运转。市本级和10县区不动产机构成立并正式开展业务，正进行信息平台建设。

7. 国土资源信息大厦建成投入使用，全面提升“数字化国土”水平。分别完成室外装饰、空调通风、消防、电梯安装、室内给排水工程量的80%、50%、50%、60%、90%，正设计室内装饰施工图。

8. 严格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大力发展绿色矿业，推进清洁生产、节能减排、转型升级。依法严格探矿、采矿权管理和矿业权出让，坚决遏制违规开山采石和乱批滥建行为。印发了《安康市矿产资源开发保发展治粗放保安全治隐患保生态治污染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完成采矿权年检577宗。

9. 完成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岚皋县蔺河镇和平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开展了两轮进村入户结对帮扶，捐助

帮扶资金 2.88 万元，协调慈安桥建设资金 5 万元。

六、市规划局

1. 开展安康中心城市发展战略研究，年底前形成专项调研报告。完成项目招标，正进行资料收集和初步方案制定。

2. 10 月底前编制完成中心城市“一江两岸”天际线控制规划、瀛湖干道景观风貌规划。“一江两岸”天际线控制规划正修改完善，瀛湖干道景观风貌规划通过市规委会审定。

3. 编制中心城市“多规合一”规划，通过省住建厅技术审查。完成项目招标、数据入库、数据比对等工作，正编制初步方案。

4. 北环线一标段开工建设。PPP 项目实施方案已报市政府审定，正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5. 汉江大剧院地上一层完工。完成基础桩基施工，正进行舞台机械设备招投标。

6. 4 个省级文化旅游名镇和 12 个副中心镇建设当年完成投资 15.6 亿元。3 个省级文化旅游名镇完成投资 2.2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77%；12 个副中心镇完成投资 10.37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73%。

7. 培育资质以上建筑企业 5 户，创建省级文明工地 10 个，中心城市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达到 80%，保障房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达到 100%。培育安康坤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陕西江森源实业有限公司、安康鑫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资质以上建筑企业 8 户，超额完成承诺任务。创建安康诚鹏机电城 5#楼、安康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行政综合楼及报告厅、岚皋县职教中心等省级文

明工地 10 个，完成承诺任务。中心城市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达 80%以上，保障房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达 100%。

8. 新批建人防工程 2 万平方米，新增地下停车位 500 个。新批建人防工程 2.16 万平方米，竣工验收 1.81 万平方米，新增地下停车位 395 个。

9. 持续开展“两违”专项整治，严格控制江南城区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制定了《安康中心城市江南城区规划控制管理办法》和《关于安康中心城市江南城区规划控制管理办法具体控制指标的说明》，正对《安康中心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进行修编。加大“两违”管控，摸排“两违”户 30 户，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43 份，依法拆除违法建筑 8 户 1060 平方米。

10. 完成安康中心城市地下综合管线普查任务。共设置管线点 30988 个，测量管线点 15462 个，探测总长度为 497km。正进行控制检查测量数据整理和补充控制点水准测量。

11. 做好全市避灾扶贫搬迁安置社区规划指导、评审工作。完成汉滨区关家镇许河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受理避灾扶贫搬迁安置方案 33 个，审查 17 个。为许河村筹集 20 万元核桃园产业路建设资金。

七、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

1. 扎实开展“环境综合治理年”行动。联合市食药监局对辖区农家乐、渔家乐等游客接待场所开展了夏季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开展“两违”巡查 15 次，出动人员 120 余人次，拆除违规建房 2 户，现场纠违 4 户，下发停工通知书 2 份；开展毒鱼、电

鱼巡查执法行动 10 余次，查处电鱼 3 起、收缴台网 13 副。

2. 完成火石岩码头及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扫尾工程，建成牛蹄岭战斗遗址公园，启动瀛湖翠屏综合改造工程，翠屏岛酒店、金螺岛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年底前建成投用。火石岩码头及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旅游服务中心、游船码头建筑工程正进行招投标，大坝服务区景观正进行方案优化；牛蹄岭战斗遗址公园完成环山道路护坡和路基回填，道路建设完成工程量的 80%，游客广场和停车场正进行设计图和工程造价审核；翠屏岛综合改造项目正进行环评审批和全岛景观方案设计，酒店提升项目暂未启动。

3. 策划“五个一”活动。专题片进入拍摄阶段，主题歌正征集意见，一台戏正研讨谋划设计内容。

4. 完成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瀛湖镇桥兴村唐家链子旅游扶贫示范村一期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2000 万元。3 处安全饮水工程、1 处抽水站、10 口水窖、村级道路改造等扶贫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40%，协调信用联社为 126 户贫困户进行了评议授信，为 29 户贫困户发放贴息贷款共 141 万元，15 户危房改造项目、50 户改厨改厕项目已启动建设，3 公里村道改造项目正进行勘察设计；完成投资 1100 万元，占年度的投资任务的 55%。

5. 12月底前完成翠屏岛、金螺岛、玉兴岛、计生基地污水处理站建设，新建1艘漂浮物打捞船、6艘拖网船，确保出境水质达国家Ⅱ类标准。开展治霾行动。翠屏岛、金螺岛、玉兴岛3处污水处理站改造项目已开工建设，计生基地污水处理站项目暂未

启动；3艘拖网船完成主体建设工程量的70%，1艘打捞船已购置；完成160条渔船检验，启动了瀛湖渔业养殖规划编制，目前湖面出境水质符合国家Ⅱ类标准；继续开展文明工地创建工作，对景区入口停车场进行了绿化改造，降低了在建工程对环境的污染，截至目前全区空气质量良好，未出现严重雾霾天气。

6. 配合市交通局开工建设 S320 省道火石岩至清泉村段道路建设工程。完成 S320 省道火石岩至清泉村段道路改造项目工可研编制、社会风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用地预审，瀛湖生态管委会已做好项目开工前外围环境准备工作。

7. 全年不出现水上交通安全事故。组织开展了旅游安全大检查 and 夏季水上安全行船安全培训，建立了海事、渔业信息平台，提高了避险能力。截至目前未出现水上交通安全事故。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

中省驻安有关单位，各新闻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